

香港各大學通識教育現況概覽

梁美儀 才清華 *

香港中文大學

通識教育在美國高等教育界推行已超過一個半世紀，然而，一直以來並未引起香港學界的廣泛注意。直至近年來，香港政府致力於改革高中和高等教育學制，確立以通識教育科作為即將推行的「新高中課程」的核心科目之一，通識教育才逐漸引起學界的討論與重視。但其實至今香港政府對高等教育中的通識教育仍未有任何指引或政策。香港各大學發展通識教育的歷史長短不一，有的在創校時便有規劃，並因應大學發展而不斷加以調整；有的在創校時未將通識教育納入大學課程設計，其後由於學校的定位發生轉變或精專教育的弊端浮現，才逐漸意識到通識教育的重要並開始加以規劃；有的大學歷史比較短，相應發展通識教育的時間亦較短。雖然各大學發展通識教育的歷程各異，但時至今日，他們對通識教育的重視卻愈趨一致。尤其是在國際化的過程中，各大學漸已意識到要補救學科專門化及教育目標變得實用和功利等弊端，必須更加重視對通識教育的規劃。

目前，香港的七間全日制大學¹ 都已設置通識教育或相類課程，將修讀通識教育課程納入本科教育的必修範圍。然而，這些大學的通

* 梁美儀，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副主任；才清華，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研究中心研究助理。

1 七間大學為香港大學、香港中文大學、香港科技大學、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城市大學、香港浸會大學、嶺南大學。

識教育並非同一模式下的產物，各大學因應學校的歷史背景及本身特質，各自部署課程體系，甚至每一間學校在其發展的不同階段，亦會實施不同的通識教育模式。由於各校因應自己對大學教育理念、目標的理解以及所擁有的資源而自行定義通識教育的意義與內容，因此對香港各大學的通識教育現況難以一概而論。

為能清晰展現香港各大學的通識教育現況，本文擬從通識教育的理念、目標、課程三個面向逐一勾畫各大學通識教育模式，並力求突出各種教育模式的特點。為使論述更具條理，我們還嘗試對七間大學的情況作初步的分類。本文首先介紹香港理工大學、香港城市大學和香港科技大學，這三間大學都偏重於工商科技等方面的培養，屬於專科學大學。然而，同為專科學大學，他們對通識教育的考慮和設計有同有異。例如，香港理工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的發展歷程較為相似，兩間大學的通識教育都非常重視中國元素，將有關「中國」的科目作為通識教育的重點。香港科技大學則在籌備之初即對通識教育問題有較為周詳的設想，在成立時便設有人文社會科學學院，負責為大學其他學院的本科生提供人文社科通識教育課程。其次介紹嶺南大學，這間大學的特點在於規模小卻自成體系，其通識教育的設想與大學的「博雅」（Liberal Arts）教育理念結合，提倡「學生為本」的教學，對通識科目的規劃注重跨學科向度。最後介紹香港浸會大學、香港大學及香港中文大學。這三間大學的共同之處是開設學科廣泛，都屬於綜合型大學。其中香港浸會大學與香港大學的通識教育分享了很多共同點，兩間大學都著眼於以全部學科來規劃通識教育科目，並傾向於廣義地界定通識教育應涵蓋的內容，認為一個全面的通識教育體系應包括掌握語文、電腦等技能，廣泛涉獵文化、藝術、政治、經濟、科技等範疇，並達到身心全面發展的要求。香港中文大學則因受中國傳統人文精神與西方博雅傳統共同影響，由創校開始，即有通識教育之設置，至今，通識教育課程幾經變革，課程已發展得較全面而系統，注

重通識科目的學術內容，但課程體系不按傳統學科劃分，而著眼於學科所涉及的普遍意義和價值關懷，這種規劃理念凸顯了香港中文大學重視通識教育對跨學科知識的追求。

一、香港理工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香港理工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的前身分別為香港理工學院和香港城市理工學院，兩間學院於1994年一起正名為大學，在正名前，兩間學院本是以職業或專業培訓為主的大專學院，其課程的實用程度極高。香港理工學院原由香港工業專門學院和香港官立高級工業學院發展而來，側重於技術與工程學科的培訓，開辦技術與實用科目的文憑與高級文憑課程，為當時的中學畢業生，提供升讀兩間主流大學以外的出路。香港城市理工學院最初的成立目的在於培育各工商機構的中層管理人才。兩間理工學院在升格為大學後，與其他大學接軌，開始引入職業或專業培訓以外的全人教育理念，補足原有專科課程的不足，並分別成立「通識教育」或「中國文化」中心，以推動人文／博雅教育。

今時今日，香港理工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已朝教學與科研並重的綜合型大學方向邁進。香港理工大學下設七個學院，分別為應用科學及紡織學院、工商管理學院、設計及語文學院、建設及地政學院、工程學院、醫療及社會科學院和酒店及旅遊業管理學院。² 香港城市大學負責提供本科學士學位課程的則計有商學院、人文及社會科學學院、科學及工程學院、創意媒體學院、法律學院五個學院。³ 從香港理工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轄下學院名稱來看，這兩間大學仍延續著學院階段

2 http://www1.polyu.edu.hk/dept_office/teaching_t.php，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3 <http://www.cityu.edu.hk/cityu/depts/index-tc.htm>，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的專業性特色，即他們具備香港其他大學未能提供的一些特殊專業，如紡織、設計以及創意媒體等。由於理工和城市兩間大學在創校之初未對通識教育有所規劃，因此他們對通識教育的認識及重視是隨著社會的發展，尤其是從學院升格為大學後，因應大學的遠景規劃而逐漸形成的。兩間大學除在發展通識教育方面經歷了相似歷程外，他們目前的通識教育課程內容亦有相似處。香港理工大學規定「中國研讀」科目為通識課程的必修範圍；香港城市大學則規定本科生必修「中國文化」課程。雖然「中國研讀」與「中國文化」的內容側重不同，前者關注現實，後者強調傳統，但兩類課程均與「中國」元素有關卻毋庸置疑。這表明兩間大學在構思通識教育內容時，已將地域、文化傳統等因素考慮在內。然而，兩間大學如何在分享共通點的基礎上又存在著分別，則需要從他們通識教育模式的具體內容著手以作瞭解。

（一）香港理工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香港理工大學在闡述大學教育理念時指出，香港理工大學致力於「推展全人教育，除了灌輸既專且博的學識外，也讓同學涉獵非學術範疇，使他們能成為全面的專業人才」⁴。相應地，香港理工大學發展通識教育的目標，是希望擴闊學生視野，訓練他們的獨立思考能力，使他們能有敏銳的社會觸覺，能對國家和社會有最基本的認識。

為能更好地統籌通識教育，香港理工大學於1998年設立通識教育中心（General Education Centre）⁵，中心主要負責協調通識教育的各方面工作，同時亦提供師資，開設部分科目。中心對通識教育課程特色的定位是：一方面與主修課程相輔相承，另一方面強調應用與興趣

4 http://www1.polyu.edu.hk/program_admission/academic_t.php，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5 <http://www.polyu.edu.hk/~gec/>.

兼重。由於香港理工大學曾於2004年對通識課程體系作了較大幅度的調整，因此，對2003—04年度或以前入學的同學，以及2004—05年度或以後入學的同學分別有不同的適用課程和修讀規定。

對2003—04年或之前入學的同學而言，通識教育課程涵蓋五大範疇，每一範疇下分別有十幾門科目供選擇。⁶ 五大範疇為哲理判斷、價值判斷、審美判斷、歷史判斷及科學判斷。修讀規定要求同學須於畢業前完成兩個不同範疇的通識課程各1科。每個通識科目佔3個學分。

適用於2004—05年或之後入學同學的通識課程代表了香港理工大學目前及在可見的將來採用的通識教育模式。⁷ 這一模式明顯增加了中國元素，其通識課程由兩部分組成，一為「中國研讀」通識課程，一為「拓寬視野」通識科目。「中國研讀」通識課程由通識教育中心管理，並由通識教育中心及其他校內外專家任教；「拓寬視野」通識科目由不同學院、學系及教學中心開辦及管理。同學必須修讀上述兩部分通識課程共4個學分，以通常每門科目2學分計，即是要求學生在兩部分通識課程中各修讀至少1門科目。

開辦「中國研讀」通識課程，是為了幫助學生獲得關於中國的廣泛知識。通過修讀這一課程，希望同學能夠對中國的文化、法律制度、社會與政治建制、經濟與商務、科學技術、中國的過去與現在等多方面產生興趣。「中國研讀」課程涵蓋11個專題，⁸ 每專題共計講授4小時，分2週講授，每週2小時。這一課程的考核標準由三方面構

6 由於這一課程結構將隨著2003—04年或之前入學的同學陸續畢業而逐漸被新課程模式所取代，此處不準備大篇幅介紹各範疇下的科目內容。詳情可參見<http://www.polyu.edu.hk/%7Egccc/syllabi.html>，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7 <http://www.polyu.edu.hk/~gccc/geprogramme/index.php>，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8 2005—06年下學期的「中國研讀」課程之11個專題如下：中國經濟最新發展：中國的崛起、中國商貿環境、中國經濟地理、中國法律體制、中國政治制度及組織架構、中國科技發展、當代中國社會、中國建築及設計、中國飲食文化、中國語言與文字：漢字演變、中國哲學：儒釋道。

成：一為學生須出席11個專題中至少7個專題的課堂講授，二要遞交其中的7份課堂作業或參加課堂考試並通過其中5次，最後還要選任一專題作論文並獲通過。綜合這三方面表現，學生最終將獲得「合格」（pass）或「不合格」（fail）的成績。

香港理工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突顯了「中國研讀」科目的重要，這表明通識教育模式的設計者們意識到急速發展及日新月異的變化必會令中國在世界上處於舉足輕重的地位，而香港更是與中國內地有著千絲萬縷的聯繫。這種課程設置表明地緣關係的考慮在香港理工大學構思通識教育時起了一定的作用。

相對而言，開設「拓寬視野」科目是為了使學生能跨越所學專業限制，嘗試接觸其他領域。因此，原則上不允許學生修讀其所在學系的「拓寬視野」科目。「拓寬視野」科目所涉學科廣泛，包括化學、金融學、社會學、統計學、心理學、中西文化等。每門「拓寬視野」科目為2學分，成績亦以「合格」或「不合格」計。

從上述香港理工大學通識教育改革前後的課程看，相對「五範疇科目」設計，由「中國研讀」課程和「拓寬視野」科目組成的新通識教育課程出現了全校適用的核心科目，但整體的結構性減弱。改革後，通識教育從單純由通識教育中心授課變為通識教育中心聯同大學各院系一起承擔開設課程的任務，師資力量顯著增強。

（二）香港城市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香港城市大學亦以「全人教育」（Whole-person Development）為使命。然而，目前香港城市大學內各院系對通識教育的內容與要求仍未有共識，除規定必修「中國文化」課程外，各院系未有明確的指導性原則界定通識科目的領域與方向。一般而言，香港城市大學的大部分學士學位課程（人文及社會科學學院、科學及工程學

院、創意媒體學院和法律學院)由如下五部分構成：中國文化(6學分)、大學語言(University Language,至少6學分)、學科外科目(out of discipline, 9學分)、專業核心科目(programme core,因專業而異,由40幾至50幾學分不等)、專業選修科目(programme electives,亦因專業而異,由10幾至30幾學分不等)。⁹此外,亦有少部分學士學位課程(主要是商學院)未有修讀「學科外科目」的要求。¹⁰從上述學士學位課程結構看,「中國文化」和「學科外科目」屬於通常所理解的通識教育性質的課程。¹¹其中,各院系對「學科外科目」未有明確規定,基本由學生自由修讀。「中國文化」則是每個城大生的必修課程。

「中國文化」課程由香港城市大學中國文化中心負責設計並推行。中國文化中心成立於1998年7月,中心課程旨在使學生能夠從文學、藝術、哲學、宗教、建築、科技等各方面掌握中國文化的基本要義,學習欣賞源遠流長,博大精深的文化遺產。課程分為「中國文化(一)(CCIV0101)」、「中國文化(二)(CCIV0102)」及「中國文化(三)」(境外考察)三個單元,每單元3學分,學生必須修畢其中兩個單元課程,共計6學分。課程採取Pass/Fail方式評分,合格即可得3學分,不合格則須重新修讀。學生必須依照教學計劃的要求完成課程,並通過考試,才算合格。

「中國文化」課程所涉內容廣闊,以香港城市大學與北京大學合作編撰的《中國文化導讀》一書為基本教材。「中國文化(一)」和

9 按,此處中文全部為作者翻譯。此外,University Language並不局限英文或中文科目。大多為英文、中文兩種語言科目之組合,也可能因學生個別情況而異,涉及英文、中文之外的其它語言科目。

10 <http://www.cityu.edu.hk/cityu/prgm/index.htm>,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11 香港城市大學官方網站只稱「中國文化」課程為通識課程,未明言「學科外科目」亦屬通識課程。在通識教育的類型中,有自由選修(free elective)類型,與「學科外科目」極相近,而目標亦是拓寬學生視野,因此,亦可算符合通識教育的定義。

「中國文化（二）」課程內容包括學習中國文化的文學、歷史、宗教、哲學、藝術等，「中國文化（三）」則以境外考察為主。「中國文化」課程的教學方式極為多樣靈活。其中，藝術示範及工作坊、文化講座和客座教授講座實行的是「請進來」策略，即每學期邀請國內外的知名學者和藝術家到校講座、示範；實地考察採取的是「帶出去」策略，短程考察有香港本地的文物古跡與傳統聚落，中遠程考察則有廣東省內或中國內地的文化勝跡；小組導修、導修指導、專題研習、網上討論、網上練習等則與傳統教學方式相似，但採用的教學媒介又稍有不同，其特色是將網路教學與課堂輔導相結合。網路教學利用互聯網、網上錄影資料、唯讀光碟等多媒體資訊科技教材，活潑生動地展現中國文化的多元面貌。已建成的教學網站¹²運用互聯網科技的即時性與方便性，讓學生打破時間與空間的限制，彈性靈活地學習中國文化，啟發學生對中國文化的興趣和瞭解。¹³

由上以見，香港城市大學的課程特色在於極為重視「中國文化」的通識教育，並採取了多元的教學方式，尤其是充分地利用了豐富的網路資源及先進便利的網路教學，在積累了數年經驗後，目前已形成了一套成熟的教學模式。

二、香港科技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香港科技大學是一所年輕學府，從1991年正式開課至今不過15年歷史。香港科技大學致力發展成為一流的集教學科研於一體的研究型大學。大學雖然以「科技」為名，卻極為重視對學生提供完整教育，致力於加強學生的創新思維能力，擴闊學生的世界視野，提高文化修

12 <http://www.cciv.cityu.edu.hk/>.

13 參見〈中國文化教學的新模式〉（<http://www.cciv.cityu.edu.hk/centre-2005-2006-a-mode/>，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養。因此，在大學籌備階段便已開始考慮通識教育的設計問題。大學最後決定設立理、工、商、人文社會科學四個學院，其中理、工、商三學院都提供本科課程，唯有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只有研究生課程，但同時承擔為全校本科生提供通識教育課程的主要責任。因為人文社會科學學院招收碩士生與博士生，老師們可以開設高級課程，從而達到教學相長的效果，因此，人文社會科學學院從建校之初便吸引了一大批高水平師資，而這便保證了香港科技大學在人文社會科學方面的通識教育質量。¹⁴ 相應地，香港科技大學要求除工程學院以外的所有學生要修讀至少12個學分的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通識課程，¹⁵ 這一要求比例之高，亦構成了香港科技大學通識教育的一大特色。

香港科技大學的通識課程由兩部分組成，一部分是由四個學院開設的通識課程，¹⁶ 四個學院的名稱代表了四大範疇課程，即工商管理（Business and Administration）、科學（Science）、工學（Engineering）及人文社會科學（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這顯然也是按學科對通識科目歸類的做法；另一部分稱「通識科目」（GNED courses），由教學促進中心（Centre for Enhanced Teaching & Learning）負責統籌開設，這一範疇下的科目包括有效學習與思考方法（Effective Learning and Thinking Skills），創意過程（The Creative Process），藝術與技術（Arts and Technology），網絡應用中的多媒體技術（Multi-media Communication Skills for Internet Applicants）等。¹⁷

香港科技大學規定學生取得學士學位要修畢100—105個學分，其中通識課程要修讀18學分，以每科目3學分計，即要修讀6門通識科

14 丁邦新等：〈通識教育——香港八所大學的經驗〉，收入顧明遠、杜祖貽主編《香港教育的過去與未來》（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2000年），頁209。

15 按，工學院的課程比較密集，所以該院的學生只需修6個學分人文社科的課。

16 <http://publish.ust.hk/univ/cal0506/calendar/designated/cover/index.html>，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17 <http://publish.ust.hk/univ/cal0506/calendar/course/gned/index.html>，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科目的中文名為作者翻譯。

目。這6門科目可作如下分配：1. 至少修讀自己專業外的兩個學院分別1門科目；2. 須在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開設的課程中至少選修6（對工學院學生而言）至12學分，一般為2至4門科目，其中至少須在人文、社會兩學部各選1門。¹⁸

為配合同學的多方面興趣，讓學生有更多選擇，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開設的通識科目達二百多種。人文學部的課程涵蓋了四種專業領域，包括：文學、語言學、歷史及人類學、哲學及宗教；社會科學部涵蓋了四個跨學科的領域，即經濟及政治發展、社會關係、科學技術和社會、中國研究。人文社會科學學院通識課程的編排分四個層次，同學可由科目編號（course code）判斷深淺程度，以000、100、200、300等四種程度來標識，「000」級的課程為一二年級的同學而設，幫助同學廣泛瞭解一般人文及社會科學的內容。「100」級為學科概論課程，引導同學探討具體的課題。「200」和「300」級的課程涵蓋的課題較為專門，通常以講授和小組討論相結合，師生間有更多交流機會。在如此安排下，學生通過科目編號對科目程度有最基本瞭解，在選修時便可目標清晰，由淺入深，循序漸進。¹⁹

三、嶺南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嶺南大學是規模較小的大學，目前有在校生約二千人，下設文學、商學、社會科學三個學院。嶺南大學認為將學校規模控制在一定範圍內，有助於推動大學的「博雅」（Liberal Arts）教育理想。嶺南

18 http://www.ust.hk/vpao/ug/general_edu.html; http://www.ust.hk/vpao/ug/course_admin/home.html; http://www.ust.hk/vpao/ug/course_admin/home.html，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19 邊燕傑：〈香港科技大學通識教育的課程設置與教學〉，收入胡顯章主編，《走出「半人時代」——兩岸三地學者談通識教育與文化素質教育》（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2年），頁210。

大學採納全人培養模式，目標是要使學生學會思考、判斷，並對日新月異的世界作出恰當的回應。具體而言，大學期望學生通過修讀一定的通識教育科目，能夠邏輯地思考並運用分析技巧於學習和日常生活，具有道德感和責任心，培養文化自覺並鞏固自己的文化認同。就課程、教育實踐以及建制環境而言，嶺南大學的通識教育強調科目的跨文化維度、雙語並重、地域性特徵以及專業訓練和全人的均衡發展。²⁰

通識教育辦公室（Office of General Education）²¹ 是嶺南大學為統籌和開設通識教育科目而設的教學行政部門。這個部門提供的通識教育課程分四大範疇，分別為理性思考（Rational Thinking）、價值與社會（Values and Society）、文化與理念（Culture and Ideas）以及科學科目（Science Courses）。²²「理性思考」科目是要鍛煉學生的推理技巧和邏輯理解力。「價值與社會」科目著重講述人與他人、社會以及自然的關係；「文化與理念」科目探討的是人類文化的延伸、發展和繁榮。「科學科目」，顧名思義，是為了普及學生，尤其是文科學生的基本科學知識。嶺南大學規定學生須於上述四範疇至少修讀三學期課程才可畢業，每學期課程佔3學分，「理性思考」科目為所有學生的必修科目，除此之外的二學期課程可在其它三範疇中選修，但不得集中於某一範疇內修畢所有學分。此外，還規定「理性思考」科目最為基本，只有修讀並通過這一範疇科目才可修讀「價值與社會」及「文化與理念」兩個範疇中的科目。

上述所有通識教育科目均由各學系開設，嶺南大學對通識教育科目的歸類有跨學科特點，因此每個範疇下囊括了不同學院開設的科目，例如，西方文化概要（Introduction to Western Civilization）和經

20 “The General Education Programme”（參見<http://www.ln.edu.hk/main/calendar/main.htm>，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21 <http://www.ln.edu.hk/gen/>。

22 四範疇的中文名為作者翻譯。

濟思想史 (History of Economic Thought) 分別由文化學系和經濟系開設，因這兩門科目探討的內容分別涉及文化和思想而被納入同一範疇——文化與理念。

四、香港浸會大學和香港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香港理工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的通識教育不約而同地突出了「中國」元素，雖然香港理工大學的「拓寬視野」科目和香港城市大學的「學科外科目」有涵蓋其他學科的傾向，但實際上對此類科目並未有系統的規劃。相較而言，香港浸會大學和香港大學規劃通識教育課程更著眼於全部學科。不論是香港浸會大學的「分佈要求」(Distribution Requirements)，還是香港大學的「拓展科目」(Broadening Courses)，都是以傳統學科分類來規定通識課程應涵蓋的領域。

(一) 香港浸會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香港浸會大學是一所所有教會背景的學校，創校伊始便強調以基督教傳統為基礎的博雅 (Liberal Arts) 教育理想。²³其後在此基礎上又確立了博雅和專業均衡並重的全人教育理念。教育目標是要使學生能夠在事業上成為學有所用的人，在學問、思想、專業技能，以及人格修養各方面均衡發展。

為貫徹實行全人教育理念，香港浸會大學早於1983年便制定了五項準則：

1. 課程設計必須配合香港社會環境的專業性目標，包括設計跨系和綜合性課程；
2. 培養學生的自學能力；

²³ 黃嫣梨：〈「全人教育」的理念〉，收入《香港浸會大學校史》（香港：香港浸會大學，1996年），頁317。

3. 訓練學生的溝通能力，包括中英雙語和電腦語言；
4. 培養學生對世界的認識，思考生活的意義和價值；
5. 透過正規和非正規的活動增強學生的領導才能，自治能力，社交能力和社會關懷之熱誠。²⁴

上述五項準則，成為日後課程設計的規範。經不斷修訂和改革，香港浸會大學設置了「輔助科目課程」（Complementary Studies Programme）²⁵。通俗些理解，「輔助科目課程」其實即是「主修領域外的所有課程」。「輔助科目課程」共計36學分（Unit），以本科課程要求達到96學分計，則此部分課程佔本科課程之比例為38%。²⁶

「輔助科目課程」由兩部分組成，一部分為「核心要求」（Core Requirements），佔15學分；另一部分為「分佈要求」（Distribution Requirements），佔21學分。「核心要求」主要包括各種應用技巧，如語文能力或計算機運用技巧，以及少量有助於學生適應大學生活的課程。²⁷

設置「分佈要求」的目的，是為了使學生能對主修科外領域的知識具有較為深博的瞭解，並清楚學科間之關聯。「分佈要求」循學科分類，涵蓋四大範疇：人文學科（Humanities）、社會科學（Social Science）、商務與傳理（Business and Communication）、科學（Science）。²⁸ 對「分佈要求」的修讀規定是：

24 轉引自陳慎慶：〈通識教育與大學教育：宗教研究的觀點〉，收入胡顯章、王義道主編《文化素質教育論壇——內地與香港大學通識教育研討會論文集》（北京：清華大學出版社，1999年），頁162。原文見黃嫣梨：〈「全人教育」的理念〉，收入《香港浸會大學校史》（香港：香港浸會大學，1996年），頁318-320。

25 “Complementary Studies Programme”的中文取陳慎慶於〈通識教育與大學教育：宗教研究的觀點〉一文給出的翻譯。

26 http://www.hkbu.edu.hk/~ar/bulletin/complementary.studies_all.htm，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27 「核心要求」的具體內容是：英文（6學分）；中文（3學分）；人生的價值與意義（Values and the Meaning of Life）（3學分）；資訊科技概覽（IT Portfolio）（3學分）；體育（Physical Education）（0學分）；大學生活（University Life）（0學分）。按，此處所有中文名均為作者翻譯。

28 四範疇的中文名為作者翻譯。

1. 學生須從上述四範疇選讀本科外的任意二範疇科目共6學分。對非科學專業的學生而言，其選讀的兩範疇必有一個屬「科學」範疇；對科學專業的學生而言，其選讀的兩範疇必有一個屬「人文」或「社會科學」範疇；
2. 修讀本科外的任意兩範疇中之科目共6學分；
3. 自由選讀9學分科目。

「輔助科目課程」是計學分的必修課程。為進一步實踐全人教育理念，2002年起香港浸會大學還開展了「人文素質教育計劃」（Art and Cultural Education Programme）。²⁹ 目前這一計劃包括舉辦「人文素質教育課程」（Art and Cultural Education Course）及發展「閱讀人生——師友計劃」（Reading in Life—Mentorship Scheme）。前者內容涉及科學、文藝、哲學、經濟、企管、社會、法律、新聞或現代傳媒等，這些課程在設計上力求與學生的人生追求及他們看到的社會百態遙相呼應。³⁰ 課程不計學分，屬自願參加性質，學生可按興趣報名，圓滿完成課程的學生，將獲頒發證書。「閱讀人生——師友計劃」邀請專欄作家、戲劇戲曲名家、政經要人、電影導演、影視編劇、傳媒先進、文化創意人、新聞尖兵、企管名家等與學生三三兩兩，結成忘年交，師友一起，在兩、三個月的時日裏，一同閱讀兩三本書，師友見面時或茶敘，或郊遊，都可從相約閱讀的書談起，進而深入懇談各人對人生的憧憬、追求、無奈、挫折與奮鬥。³¹

29 <http://www.hkbu.edu.hk/%7Eaceweb/index.htm>，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30 〈香港浸會大學內地本科生招生計劃〉之〈大學特色〉（參見<http://www.hkbu.edu.hk/%7Ear/admissions/mainland/University/trait.html>，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31 <http://www.hkbu.edu.hk/~aceweb/Mensch/index.htm>，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二) 香港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香港大學創校之初即為三年學制，因學制太短，所以未設置通識課程。香港大學對通識教育的考慮，是自上世紀九十年代後期才提上日程。

今日香港大學的教育理念是「全面教育」(Holistic Education)，教育目標是：1. 致力於培養學生掌握最高水平的專業知識技巧；2. 培養學生的語言能力和溝通技巧(包括中英文以及信息技術)；3. 為學生畢業後走向社會的長遠發展著想，培養學生終生學習能力以及適應社會和工作環境的能力；4. 為學生廣泛涉獵創造條件；5. 增強學生的國際視野與體驗。³²

香港大學修讀學士學位課程規定，主修科目的修讀佔整體課程的80%，其餘的20%課程則分佈在學習中英文、信息技術、通識研習(General Studies)以及跨學科選修幾方面。³³ 香港大學對本科畢業生明列如下要求：³⁴

1. 於下述各領域分別修讀3學分(Unit)課程：
 - (1) 英文強化(English Language Enhancement)；
 - (2) 中文強化(Chinese Language Enhancement)；
 - (3) 「人文社會科學研究」(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Studies) 或「科學技術研究」(Science and Technology Studies)；
 - (4) 選修「文化與價值研究」(Culture and Value Studies) 或任何主修科領域外研究。

32 http://www.hku.hk/acad/ugp/study_teaching.html，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33 “Curriculum Structure”(參見http://www.hku.hk/acad/ugp/study_teaching.html，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香港大學的各方面資料均為英文，所有中文為作者翻譯，下同。

34 “UG3 Requirements for Graduation”(參見<http://www.hku.hk/student/pubmedia/uregcourse/>，本文所引資料以網站2006年3月所載信息為據)。

2. 在信息技術能力測試 (Information Technology Proficiency Test) 中獲取合格成績，或修讀1門3學分的信息技術 (Information Technology) 科目，或滿足不同學位課程對信息技術能力的特殊要求。

為配合通識教育目標，香港大學設有「拓展科目」(Broadening Courses)，由各院系、研究中心承擔開設，某些科目由來自不同院系或研究中心的人員聯合講授。與香港浸會大學「分佈要求」的範疇分類相似，「拓展科目」也按學科規劃，分四大範疇。但香港大學與香港浸會大學對範疇的定義與分類，以及更為具體的修讀規定並不完全一致。香港大學「拓展科目」(Broadening Courses)之四範疇為：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Studies)、科學技術研究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tudies)、文化與價值研究 (Culture and Value Studies) 及信息技術研究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tudies)。雖然「文化與價值研究」屬跨學科範疇，但總體來說，其它三範疇按學科劃分的做法較為明顯。可見香港浸會大學與香港大學的分類有重合也有分歧。這表明兩間大學對學科結構以及通識教育課程體系應該涵蓋什麼內容持不盡相同的見解。

此外，香港大學的通識教育部 (General Education Unit)³⁵ 還統籌開辦一系列鍛煉能力、促進批判思考、擴闊國際視野、使學生學會欣賞多元文化及藝術的通識教育科目。此類科目通常邀請校內外的傑出學者、專業人士、社區領袖主講，課程內容包羅萬有，頗具吸引力。

五、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

香港中文大學自1963年創校以來，除致力為社會培養學有精專的

35 <http://147.8.224.145/index.asp#>.

人才外，亦一直著重通識教育的開展。因此，中大創校至今，大學的體制與學制雖幾經改變，然而大學領導層一直堅持提供機會，讓同學接觸本科以外的世界，瞭解其他不同領域學科所關心的課題、反省問題的取向和解決問題的方法；並鼓勵學生主動研習，著重提高他們的思考和分析能力，務求學生能發展出心智平衡的品格，具備廣闊的視野，去面對時代與社會的挑戰。

今日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課程，由「大學通識」（University General Education）與「書院通識」（College General Education）兩部分組成。「書院通識」與「大學通識」這種「雙軌」的課程，使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課程顯得比較繁複難明，但這狀況，一方面和香港中文大學學校制度本身的沿革有關，另一方面亦由通識教育發展的內在需要所衍生。

香港中文大學創立之時，是一所由崇基、新亞、聯合三間書院組成的聯邦制大學。各書院在香港中文大學成立之先，已有各自的教學理想與傳統。此時各書院雖無正式名為「通識教育」的課程，但辦學者的抱負，卻明顯不以專業訓練為大學教育的全部，而致力追求學生的全人發展，培養學生的文化使命感和社會責任。及後香港中文大學成立，在書院聯邦制下，通識教育仍全面由書院安排。此時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可以說是大學透過綜合不同的書院精神而確立的一個共同理念和發展目標，但具體課程只是三個不同系統的鬆散組合，缺乏一貫性和整體構思。上世紀七十年代大學開始進行行政統一及整體課程的統合。1986年開始，設立全校統一的大學通識教育課程，書院則負擔其中不超過6學分。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從此踏入了一個新階段。

書院通識主要從各書院特有的精神及傳統出發，透過開辦少量學科和舉辦大量不同的課外活動，對學生作心智上的薰陶。書院通識教育課程形式多樣，包括書院通識必修及選修科目、專題討論、書院週

會及月會、海外學習團、以及不同類型的舍堂活動。活動強調同學的參與、分享及交流，一方面擴闊他們的視野胸襟，另一方面促進同學間跨學系的溝通和合作。³⁶ 現時香港中文大學共有四間書院，各書院對通識教育修讀有不同的規定。³⁷

大學通識課程以正規的學習活動為主，透過開設為數眾多的通識科目，供學生選修，培育學生廣闊的學術視野和智性關懷。大學通識教育由大學通識教育部統籌，由大學各學系共同開辦。

全校統一的大學通識課程亦經歷過幾次重要改革。先後經歷了系統化之「七範圍」通識教育（1986—1991）、靈活學分制與「三範圍」通識課程（1991—1997）、課程的重整與學院通識的設立（1997—2000）以及「四範圍」通識教育（2004）等階段。目前施行的「大學通識」教育模式是在2002—03年的課程檢討基礎上確立的。該次檢討審視了有關通識課程的三大範圍，包括釐清中大通識教育的目標與要求、重新規劃整體課程，以及有效管理與素質保證。整個檢討的最終目的，是確立大學通識教育課程的認受性和受尊重性。

大學通識教育與書院通識劃分以後，構思和開設大學通識科目的責任，落在學系身上。此舉可以保證任教通識科目的老師來自不同的專業領域，開設的科目都有專業的深度和學術基礎。可是，一個水準卓越的學科並不一定符合通識教育的目標，因此，有必要將目標明確地列出，以作為學系開科時的指引，以及日後對科目評審時的依據。

36 〈書院通識教育課程簡介〉，《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概覽》（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部，2005年），頁11。

37 崇基學院的通識課程包括大學修學指導（一年級修讀）3學分，專題討論（畢業班修讀）3學分，以及崇基學院週會（不計學分）；新亞書院的通識課程包括通識教育導論（一年級上學期修讀）2學分，學生為本教學與研討（一年級下學期修讀）2學分，新亞書院通識教育選修科2學分，以及新亞書院雙週會（不計學分）；聯合書院的通識課程包括大學生活與學習（一年級修讀）2學分，專題討論（畢業班修讀）3學分，聯合書院通識教育選修科（非強制）1學分，以及聯合書院月會（不計學分）；逸夫書院的通識課程包括逸夫書院通識教育選修科4—6學分和逸夫書院聚會（不計學分）。參見〈書院通識教育課程簡介〉，《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概覽》（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部，2005年），頁12。

2003年的檢討報告明確界定，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目標，在於令學生能

1. 拓展廣闊的知識視野，認識不同學科的理念和價值；
2. 提升對人類共同關心問題的觸覺；
3. 建立判斷力及價值觀；
4. 理解不同學科之間的關聯，並認識融會發展的可能；以及
5. 發掘學生學習的潛力。³⁸

此外，為幫助學系開科時衡量科目的設計和內容是否能達到通識教育目標，以及針對以為通識科目是「次等」學科的一般偏見，亦清楚開列對通識學科的要求，包括學科

1. 要強調廣博與聯繫性而非縱深；
2. 強調智性概念而非技巧；
3. 全面介紹相關科目的基本學術架構、概念和方法；
4. 內容與人類的經驗或現代生活相關；
5. 不需要學生預先擁有特殊的技術知識；
6. 最好能採取跨學科的進路，以多元的、跨學科的觀點施教；
7. 最好能鼓勵學生發掘自我與表達自我；
8. 學術內容和對學生的智力要求要與其他大學科目的水準等同。³⁹

目標和要求明確後，學系開辦通識課程時，除考慮本專業教學的目標外，更要注意學科知識與其他學科的聯繫，以及和現代社會生活經驗的關聯，同時亦要提高對同學課業的要求，通識科目決不可能是「頹廢」科目的代名詞。

在課程規劃方面，報告指出過去課程提供大量科目供學生選擇，

38 *Report of Review Committee on General Education*, the Chinese University of Hong Kong, Sept. 2003. Chapter 2, 2.6.原文為英文，中文為作者翻譯。

39 *Report of Review Committee on General Education*, Chapter 4, 4.4.原文為英文，中文為作者翻譯。

確能收到擴闊視野之效，問題是缺乏合理架構，使學生未能瞭解個別科目所涉及的普遍意義和價值關懷。因此，報告建議離開傳統以學科為單位的劃分，從人的智性關懷出發，分別探討人與自己的歷史文化、人與自然環境、人與其他人構成的群體和人與自己的關係，定出四個知識範疇，分別為「文化傳承」、「自然、科技與環境」、「社會與文化」、「自我與人文」，將現有科目，劃入其中一個範疇。「四範疇」的設計理念極為強調跨學科的知識追求，認為一個通識科目的內容不純粹是出於一個專科的關懷，而是對一個學術界，對整個知識領域負責任。⁴⁰

大學通識教育科目大都是2至3學分，一學期修畢之科目。學生修讀規定如下：⁴¹

1. 大學通識設有四個必修範圍，學生必須在每個範圍內修讀至少1科；
2. 中七入學的特許專業課程學生豁免修讀與其主修科目最相近的修讀範圍；
3. 每修業年內，學生修讀大學通識教育科目以3科為上限；
4. 部分由學系提供之科目，限制其主、副修生不得修讀作為大學通識教育科目。

為保證大學通識課程的質素，香港中文大學規定，每個通識科目的開設，都經過嚴謹的審核程序。學系凡有意開設新的大學通識教育科目，皆需要遞交課程建議書；建議書內容包括：課程目標、課程摘要及大綱、成績評核方法、參考書目。有關建議書經相關系務會及學院院務會審核，以確保課程之學術水平。通識教育常務委員會則就課

40 張燦輝：〈序言〉，《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概覽》（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部，2005年），頁2。

41 〈大學通識教育簡介〉，《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概覽》（香港：香港中文大學通識教育部，2005年），頁10。

程目標是否符合通識理念、課業負荷及學術要求等各個方面提出意見，供教務會通識教育委員會參考，最後由教務會通識教育委員會批核合適的課程申請。

定期檢討通識教育是保證學科素質不可或缺的環節。香港中文大學在素質管理及持續改進方面形成了一套比較完善的機制，包括每學科於學期完結前舉行學生意見調查，並定期審核每一科目之教學內容、教學設計及教學效果。2004年起，所有大學通識教育科目每三年由通識教育常務委員會檢討一次，大學亦會邀請校外專家定期到訪，整體評審通識教育課程。大學通識教育部負責收集及儲存大學通識教育科目有關資料，供專責委員會審視，提供改進建議。大學通識教育部並定期舉辦教學研討會，以分享教學經驗，同時設立渠道，聽取學生和教師的意見，藉此保證校方與前綫教師的相互溝通。

此外，大學通識教育部於2001年開設了「領袖培育課程」，旨在發掘校內有領導潛質的同學，為他們提供共同學習的平台，協助他們發展領導才能。課程提供全面培訓，提升同學分析、溝通、解難、談判、社交等技巧，裝備同學應付將來在不同崗位的需要，在遇到關鍵問題時，成為真正能面對二十一世紀各項挑戰的領袖。這培育多元領袖素質的理念，與通識教育的全人教育理念正是相應共通的。領袖培育課程為期兩年，由四個單元組成，合共24學分。四單元課程為領導才能、公民教育、倫理及美育、課外活動。

六、香港各大學通識教育的問題與展望

香港各大學的通識教育經歷了從無到有的摸索過程，應該說目前各大學對通識教育的重視程度已明顯提升。從上文之論述看，各大學均已提出了通識教育的理念與目標，並按各自的理解及所擁有的資源

設置了通識教育課程。這種對通識教育的提倡與行動說明香港各大學在通識教育方面已取得了一定之進步。然而，在向前邁進一大步的同時，香港各大學的通識教育還不可避免地浮現很多問題。實踐證明，沒有任何一個通識教育的意義或課程設計是放諸四海皆準的。通識教育必須依照不同時代的不同需要，因時制宜。因此，對香港各大學而言，通識教育永遠是在不斷地探索中。

縱觀目前香港各大學的通識教育模式，其中有共識亦有分歧。為能更清晰地對比各間大學的情況，並從中發現目前通識教育存在的問題，我們嘗試以表格的形式（見附表：香港七間大學通識教育概況），從理念、課程（結構、修讀規定、師資、評核）二方面扼要地表述各大學的通識教育現況。

對比附表內容，可見各大學間存在著如下共通點。首先，各大學提出的教育理念相同或近似；其次，各大學對通識教育都有具體規劃，這體現在各大學都劃定一定範圍的科目作為通識教育課程，並要求學生必修；第三，師資方面，各大學一致地朝大學轄下全部院系共同參與通識教育的趨勢發展。另一方面，各大學通識教育的差異主要表現在通識教育的內容與結構以及修讀規定。以下我們便結合同與異，綜合分析目前香港各大學通識教育的得與失，以及通識教育普遍遇到的困難。

對照上述的同與異，我們首先要問的問題是，各大學的通識教育理念相同或近似，但為甚麼他們實行通識教育的具體內容卻存在著較大差異？當然，因為發展全人教育要因時、因地制宜，所以每間大學有不同舉措是完全允許的；然而，這一解釋並不能說明問題的全部。考察各大學的理念與其相應的通識課程內容，我們發現還有深層次原因。實際上，由於各大學對通識教育理念有不同的闡釋和理解，因此他們實行的通識教育模式亦有差異。比如，「中國」元素的科目是香

港理工大學和香港城市大學通識教育的主要內容；香港浸會大學、香港大學、香港科技大學在規劃通識教育科目時，都是以學科分類來規劃通識教育科目；嶺南大學和香港中文大學的通識教育規劃則完全跳出了傳統學科分類思路，採取跨學科分類法。不同的課程結構體現了大學規劃通識科目時對「何為全人教育」這一問題有著不同的解答。此外，現實中的通識教育還不僅由理念決定，資源不足、目標不清、課程散漫等困局亦影響了大學通識教育的發展。引申而言，甚至大學的理念與通識教育課程間存在著某程度上的脫節，究其根源，相信亦與上述因素有關。

可以說，香港各大學在面對通識教育時亦有很多無奈。通識教育是在知識日趨專門化，大學教育課程規劃以分科專教、培訓專才為主導的背景下，被構思出來。它只能是現代大學課程中的一個或大或小的組成部分，它的重要性，端視各大學固有的傳統、對自由教育的認同程度、對大學教育功能和角色的理解，以及可用的資源而定。因此，除有相近的目標外，在不同的大學，通識教育的定義和課程形式可以極為不同，唯一相同是，它是高等教育中非專業教育部分。而與專科教育較明確而單純的「傳授學科知識」的目標不同，通識教育擁有多重目標，而且都是在現代社會、經濟、知識、科技發展的條件下，被視為大學教育應該具備的、但難以實現的理想性成分。因此，一般而言，通識教育的理想是崇高的，但在整個大學的課程系統中，它即使是必須，也只能是次要。目前香港各大學通識科目佔學士學位總學分的比例大概在10—20%，⁴² 學生在大學三年期間平均只修讀2—6門通識科目，這說明通識教育仍處於遠比主修科目次級的地位。通識教育在當代大學中的位置既然如此，難怪它往往被指為陳義過高，流於空

42 此處的通識科目學分不包括語文、信息技術等科目的學分。

洞，因為事實上它要達到的目標，與大學在實際運作上真正投入的人力物力資源，往往不成比例。此外，高等教育之追求精專與通識目標相異，作為專業教育的補充，「非專業」的標籤又使通識教育受到輕視，老師與學生一般都不認真對待；最後通識教育培養學生全面的素質等目標，在講求依成本效益計算投入產出，效率掛帥的年代，成效很難被量度，因此其價值亦容易備受質疑。

通識教育的多重目標，亦造成了具體課程設計上一定的困難。通識教育其中一重要意義是為同一所大學修讀不同學科的學生建立一個共同的學習經驗與溝通的基礎，因此應為所有學生而設。而培養學生全面素質要求的背後，亦往往假定現代知識人有某些基本的、不可或缺的特質。但在知識不斷專門化以致爆炸的今天，通識又希望擴闊學生視野，引導他們不斷追求新知。「甚麼是所有學生都應該學習的知識？」這問題實在難以達到共識。另一方面，若在缺乏明確的中心思想指導下，要追求學生的全面發展與視野的開拓，很多大學採取自由選修（free electives）或學科分佈課程，學生有很大的選擇自由，課程卻容易變得散漫混亂，失去了一貫性和整體性。有些大學將不同學科統合在幾個主要知識領域中，要求學生在各範圍內選修，目的是引導學生掌握不同的知識領域理解模態和獲得知識的方法，養成多角度的知識觀點。但這種統合，仍被批評為缺乏核心。⁴³ 因為它始終是以不同的知識領域為各範圍的界限。具體通識課程的設計，總是在擴大知識面與建構一個現代知識人的核心要素之間擺動，不容易取得平衡。有些大學開設的課程不計學分、評核標準寬鬆、以學生興趣為主導。然而迎合學生興趣的同時，卻很難兼顧通識教育的理念與目標。

43 金耀基：《大學之理念》（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2000年）頁56, 144。

要通識教育健全發展，有很多困難要克服，相應而言，也有很多條件要創造。首先是辦學者對大學教育必需有某種期許，不能以高等教育等同於專業訓練，而要有更高遠的理想。通識教育必定要有某種理想性推動它的出現，和成為令它可以持續和更新的力量。在確定的理念下，通識教育的推動者要釐訂清晰的目標，和設計與目標相配合的課程，使課程具有一貫性和整體性以實現自由教育的理想，但同時又要保持知識的多元性和開放性，以配合今日社會世界的發展趨勢。在既定的課程框架之下要能開設優的科目，要有足夠的資源投入，老師不單要有專業的修養與深度，同時還要對通識教育的目標有真切的理解和認同。最後還要有專責的執行機構和嚴格的監察制度，以保證科目的素質，建立通識教育的受尊重性。最後，教育能否得到理想的成果，還要看參與教與學的學系、老師和學生，對通識教育的理據和目標是否瞭解和認同，是否積極支持和提出建設性的批評意見，共同落實學科和教學素質的保證，以及積極與所有參與通識教育者溝通。

通識教育的課程、學制，其實是不斷地隨著時代、社會、大學整體學制的轉變而變動。然而這些變動絕非無目標的隨波逐流。要肩負大學教育的使命，就不能單單著重專業技能的訓練，而應使學生有廣闊的視野、綜觀全局而深入分析的能力、包容異見的胸襟和相當的文化修養。通識教育是大學要達到這個「均衡教育」目標的一個不可或缺的組成部分。通識教育的轉變，正正是大學在內外的種種變化和限制的條件下，尋求如何更有效地達至大學教育理想的摸索。

附表：香港七間大學通識教育概況

	大學理念	通識課程
香港理工大學	全人教育	<p>適用於2003-04年或之前入學的同學</p> <p>課程結構：五範疇科目（哲理判斷、價值判斷、審美判斷、歷史判斷及科學判斷）</p> <p>修讀規定：兩門科目，6學分</p> <p>師資：通識教育中心</p> <p>評核：合格或不合格（Pass/Fail）</p> <p>適用於2004-05年或之後入學的同學</p> <p>課程結構：「中國研讀」（China Studies）通識課程和「拓寬視野」（Broadening）通識科目</p> <p>修讀規定：兩門科目，4學分</p> <p>師資：通識教育中心聯同校內外專家及大學各院系</p> <p>評核：合格或不合格（Pass/Fail）</p>
香港城市大學	全人教育 ¹	<p>課程結構：中國文化和學科外科目（out of discipline）</p> <p>修讀規定：共15學分，其中中國文化兩門科目，6學分，學科外科目（out of discipline，商學院除外）9學分</p> <p>師資：「中國文化」由中國文化中心開設 「學科外科目」由各院系開設</p> <p>評核：「中國文化」課程以合格/不合格（Pass/Fail）計</p>

1 英文為Whole-person Development。

	大學理念	通識課程
香港科技大學	完整教育 ²	<p>課程結構：四範疇科目(工商管理、科學、工學、人文社會科學)及「通識科目」(GNED courses)</p> <p>修讀規定：6門通識科目，18學分(工學院學生要求12學分)</p> <p>師資：四範疇科目由四個學院負責提供，「通識科目」由教學促進中心(Centre for Enhanced Learning & Teaching)負責統籌開設</p> <p>評核：四範疇科目給予A,B,C,D,F成績</p>
嶺南大學	博雅教育、全人教育	<p>課程結構：四範疇科目，分別為理性思考(Rational Thinking)、價值與社會(Values and Society)、文化與理念(Culture and Ideas)以及科學科目(Science Courses)</p> <p>修讀規定：3門科目，9學分</p> <p>師資：由通識教育辦公室統籌，各院系負責開設</p>
香港浸會大學	博雅和專業均衡並重的全人教育	<p>課程結構³：「分佈要求」(Distribution Requirements)，分四範疇為人文學科(Humanities)、社會科學(Social Science)、商務與傳理(Business and Communication)、科學(Science)</p> <p>修讀規定：21學分</p> <p>師資：各院系</p>

2 英文為Total Education，中文為作者翻譯。

3 為便於與比較，此處僅錄浸會大學在「分佈要求」科目方面的情況，暫略去「核心要求」，詳情見內文。

	大學理念	通識課程
香港大學	「全面教育」 ⁴	<p>課程結構：「拓展科目」(Broadening Courses)，分四範疇為人文社會科學研究 (Humanities and Social Sciences Studies)、科學技術研究 (Science and Technology Studies)、文化價值研究 (Culture and Value Studies) 及信息技術研究 (Information Technology Studies)</p> <p>修讀規定：6學分</p> <p>師資：各院系、研究中心</p>
香港中文大學	全人教育，弘揚中國文化，竭誠服務社會	<p>課程結構：書院通識 (College General Education) 和大學通識 (University General Education)。</p> <p>大學通識包括四範疇科目，分別為文化傳承 (Our Own Heritage)、自然、科技與環境 (Nature, Technology and Environment)、社會與文化 (Society and Culture)、自我與人文 (Self and Humanities)</p> <p>修讀規定：15學分 (中七入學) 或 21學分 (中六入學)，其中書院通識 4–6 學分 (學分數因所屬書院而異)，大學通識至少 4 門科目，9–11 學分 (中七入學) 或 15–17 學分 (中六入學)</p> <p>師資：書院通識由各成員書院統籌，大學通識由大學通識教育部統籌，各院系開設</p> <p>評核：大學通識給予 A, B, C, D, F 成績</p>

4 英文為 Holistic Education，中文為作者翻譯。